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

重要提示

1、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4号文核准。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下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下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根据初步询价申报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元/股,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其中,网下配售数量为7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

3、本次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摇号抽签方式进行网下配售。本次摇号采用按申购单位100万股配号的方法,按配售对象的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量进行配号,每一申购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最终摇出7个号码,每个号码可获配100万股。

4、本次发行的网下配售工作已于2012年5月3日结束。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申购资金总额的真实性和平行性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此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5、根据2012年5月2日《IPO》公布的《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亦视同向网下申购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通知。

一、初步询价情况及投资价值报告估值结论

1、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在2012年4月23日至2012年4月26日的初步询价期间,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对所有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2年4月26日15:0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共收到由32家询价对象统一申报的36家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申报信息,具体报价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信托公司	10.80	700
9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10.50	700
10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基金公司	10.38	400
1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资金账户	基金公司	10.38	700
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资金账户	基金公司	10.38	700
13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全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10.11	700
1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10.01	700
15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家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10.00	300
16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账户	基金公司	10.00	700
17	嘉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嘉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自营资金账户	财务公司	10.00	300
18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10.00	100
19	上海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银行新股东申购委托项目-期限类	信托公司	9.00	300
20	深圳市恒远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远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恒远盛投资顾问项目-期限类	信托公司	9.00	100
21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全球视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9.00	700
22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盛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9.00	200
2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丰债券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8.20	200
24	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铧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8.00	100
25	北京市星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星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星石投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账户	信托公司	8.00	100
26	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信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8.00	100
27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基金公司	8.00	100
28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7.80	100
29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7.80	100
30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以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恒久2号新股申购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账户	信托公司	7.58	100
31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信托公司	6.80	100
3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6.56	100
33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6.00	100
3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6.00	100
3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信托公司	6.00	100
3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保荐机构	4.00	400

2、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的估值结论

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出具的珈伟股份投资价值研究报告,结合相对估值和绝对估值方法,基于公司自主创新能力、预期良好盈利能力与成长,研究员认为公司合理价值区间为18.20-19.60元/股,研究员按照主营业务相似、经营正常和盈利的适当选取可比上市公司,选取的可比公司的2011年平均市盈率为37.40倍。

二、网下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询价对象名单,对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资金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最终统计如下:

经核查确认,在初步询价中申报价格不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的股票配售对象共有7家,该7家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申购款,全部为有效申购,有效申购资金为22,000万元,有效申购数量为2,000万股。

三、网下配号及摇号中签结果

本次网下发行配号总量为20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1,截止号码为2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12年5月4日14:00时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数	中签号码
末“一位数	72,8
末“二位数”	19

凡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7个,每个中签号码获配100万股。

四、网下申购获配情况

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向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700万股,获配的配售对象家数为5家,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35%,认购倍数为2.86倍。

五、网下配售结果

根据网下摇号中签结果,配售对象的最终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配售对象名称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获配股数(万股)
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400	100
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50	75
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0	30
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200	100
5	中航动力戚墅堰发动机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700	300

注:配售对象可通过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应退市申购余款金额。如有疑问请咨询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六、持股锁定期限

配售对象的获配股票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3个月后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七、冻结资金利息的处理

配售对象对申购款自本次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个月内方可上市流通,上市流通前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

八、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配售对象对本公司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36876888

传真:021-38870180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7日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珈伟股份”)于2012年5月3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珈伟股份”A股2,80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231,46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012,932,000股,配号总数为8,025,864个,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008025864。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

0.6977441930%,认购倍数为143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定于2012年5月7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12年5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7日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联系电话:0574-65982386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885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七日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6,0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戴维医疗

(二)股票代码:300314

(三)首次公开发行总股本:80,0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20,000,000股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6,0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6,0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联系电话:0574-65982386

(二)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885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七日

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